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 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层1001-1至1001-26，首席合伙人为刘维。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212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552人，其中781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2024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该议案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并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4 年 11 月，公司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就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事项、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事项签署了《审计业务约定书》。

二、2024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及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工作安排，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及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同时对公司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等执行了相关工作，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并向董事会建议聘任其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

（二）2025年1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线下的方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相关审计工作小组成员围绕审计具体计划进行沟通，如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审计重点关注事项等进行了沟通。

（三）2025年2月28日，审计委员会通过通讯、视频会议形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项目经理召开工作沟通会议，强调会计师事务所在审计过程中需重点关注财务合规性及审计程序优化。审计委员会成员听取了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审计

重点、程序安排、工作推进情况的汇报。

（四）2025 年 4 月 16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召开专题沟通会，进行初审后沟通，对 2024 年度审计基本情况、审定后基本数据、初步确定的关键审计事项、总体审计结论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

（五）2025 年 4 月 21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决算报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在选聘会计师事务所前，对拟聘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 2024 年度审计过程中充分保持了独立性，具备相关执业能力和业务素质，客观、公允、及时地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等相关工作。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